

证券代码：300137

证券简称：先河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1-012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1年4月21日，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玉国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会议审议和投票表决，全部议案均获通过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。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，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，以及刊登于2011年4月23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聘任人力资源总监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付国印先生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，付国印先生简历附后。该项议案已经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通过《关于〈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 9 票赞成， 0 票弃权， 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21 日

附：付国印先生简历

付国印先生，男，1974 年 3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2005 年-2008 年 北京锐意泰克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任职人事行政总监；2008 年-2010 年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总监；2010 年-2011 年 上海智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总监。付国印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情形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。